**北京市朝阳区产业发展促进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根据《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发展改革委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朝编〔2021〕38号)设立北京市朝阳区产业发展促进中心。主要职责是：协助做好各产业领域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研究，并组织实施。对各产业运行情况进行分析研判，针对重难点问题提出对策建议。配合做好各类产业空间信息汇总，统筹优化产业空间资源利用。协助做好招商引资，以及重点企业、高成长企业服务工作。策划并组织实施各类产业促进活动。会同相关部门做好产业促进宣传工作。承担本区财源建设与收入管理的数据统计、情况监测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汇总、分析重点企业财税数据、人员变动、营业收入等指标变化，协助部门、街乡开展市区两级任务清单企业的走访核实工作，负责对走访成效跟踪、巩固。负责宣传落实国家及北京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测中小企业发展运行情况，统筹做好中小企业服务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产业发展促进中心部门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27人，实际14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18.96万元，比上年增加96.3万元，增长78.51%。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支出增加。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218.22万元，比上年增加96.23万元，增长78.8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2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00%。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218.96万元，比上年增加97.43万元，增长80.17%，其中：基本支出212.7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7.15%；项目支出6.2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2.85%。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18.96万元，比上年增加96.3万元，增长78.51%。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8.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9.8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2.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4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0.7%；卫生健康支出15.7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1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2年度决算179.83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增加75.14万元，增长71.77%。其中：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2022年度决算179.83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增加75.14万元，增长71.77%。根据本部门支出功能定位，按照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的职工工资在此科目列示、维持机构正常运转。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2年度决算23.43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增加10.95万元，增长87.74%。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2年度决算23.43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增加10.95万元，增长87.74%。主要用于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和基本养老保险等。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2年度决算15.7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增加7.16万元，增长83.84%。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2年度决算15.70万元，比2022年年初增加7.16万元，增长83.84%。主要用于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缴纳人员医疗保险。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212.71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0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2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1个参公单位。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00万元，比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475万元减少0.0475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决算数0.00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0.00万元持平。2022年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2年决算数0.0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0.0475万元减少0.047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0批次，公务接待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2年决算数0.0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减少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决算数0.00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0.00万元持平。2022年购置0辆，车均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决算数0.0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压缩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车辆杂费等车辆运行费用。2022年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车均运行维护费0.00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车辆0台，0.0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0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第四部分  2022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或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按照规定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管理，对项目支出进行有效控制，确保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